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44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13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G区8-9楼顶点金融科技中心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3,037,3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260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严孟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

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董事李军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程佳女士因公未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赵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037,32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乔营强、敖菁萍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